

暑期来临

# 交通安全知识送给家长孩子



图片来源于网络

本报讯(记者 杨沫)暑期来临,中小学生在享受美好假期的同时,结伴出游的机会也多了起来。无论是与家长同行还是与同学结伴外出,交通安全绝不能“放假”。7月6日,山西交警总结了暑期家长和孩子都要掌握的交通安全出行规则,提醒大家“知危险、会避险”,规避交通安全风险,减少孩子出行的安全隐患,让学生在暑假期间“快乐出门,平安回家”。

## 学生篇

一 步行外出时,要走人行道,没有人行道时紧靠道路右侧行走;横过马路时,要走斑马线,不突然横穿马路、不翻越隔离护栏,注意红绿灯信号标志,不做“低头族”,不在马路上追逐打闹。

二 未满12周岁不能骑行自行车,未满16周岁不能骑行电动自行车,未取得驾驶证不能驾驶摩托车等机动车辆。骑车外出时,要注意观察周围的车辆、行人,通过路口时,要看交通信号灯,不与机动车抢道、不相互并肩骑行、严禁后座带人、禁止单手骑车或双手离把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规定:驾驶自行车、电动自行车、三轮车在路段

上横过机动车道,应当下车推行,有人行横道或者行人过街设施的,应当从人行横道或者行人过街设施通过;没有人行横道、没有行人过街设施或者不便使用行人过街设施的,在确认安全后直行通过。

三 在乘坐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时,要戴好安全头盔,在乘坐汽车时,要系好安全带;严禁搭乘超载车、拼装车、农用车、三轮车、无牌无证等车辆。

四 中小学生不能滑着滑板车上路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四条规定:行人不得在道路上使用滑板、旱冰鞋等滑行工具。

## 家长篇

作为家长,您的一举一动影响着孩子的行为养成,家长朋友们要做到模范遵守交通法规,教育并督促子女自觉遵守交通法规,出行要做到:

一 开车带孩子外出游玩时,驾乘人员要系好安全带,12岁以下儿童乘坐汽车要坐后排安全座椅;小心谨慎、安全驾驶,切勿超员、超速等,提醒孩子不要将身体探出车外。

二 骑乘电动自行车出行必须佩戴安全头盔,要按规定车道行驶,做到不违规载人、不逆行、不闯红灯。

三 暑期出游,安全第一,要注意保持充足的精力开车,不疲劳驾驶,不开斗气车、不违法停车、不人货混装、不酒后驾车,在高速路行车不占用应急车道。

四 汽车周围存在多处视觉盲区,车辆起步或倒车时,驾驶人应多注意观察,避免因视觉盲区导致事故发生,并叮嘱孩子们不要在车辆周围玩耍。

五 夏季气温升高,暴晒后车内温度迅速上升,儿童体温调节能力相对较弱,请家长朋友们不要把孩子独自留在车内。

## 蚊香使用不当可能引发火灾

高温天气,蚊虫滋生更快,蚊香使用也在增多。然而,蚊香若使用不当,极有可能引发火灾。消防救援部门提醒,蚊香需正确使用,防止使用不慎引发火情。

消防救援人员介绍,蚊香虽无明火,但其在阴燃状态下温度高,存在引发火灾的隐患。市民在使用蚊香时,一定要让其远离可燃物,否则只需不到1分钟,蚊香就能将可燃物引燃。他们提示,为避免发生意外,在使用蚊香时务必注意以下事项:

固定蚊香重点防倾倒。点燃蚊香时,一定要将其放置在金属支架上,并把支架置于阻燃器皿内,防止蚊香燃烧过程中失去平衡或断裂,跌落到地毯、衣物等可燃物上。切勿直接将蚊香放在纸箱、木料、木板等易燃物品表面。

必须远离易燃物,保持安全距离。放置蚊香时,要与蚊帐、被单、衣物等可燃物保持足够距离,同时与家具、床铺也应间隔一定空间,防止悬挂的衣物、床单意外垂落接触蚊香。

睡前、外出务必检查。临睡前,务必仔细检查蚊香燃烧情况,确认安全后再休息;外出时,一定要确保蚊香已完全熄灭。熄灭蚊香时,建议用凉水冲浇蚊香头,彻底消除隐患。

使用电蚊香驱蚊前,要先检查导线、插头是否完好。将电蚊香药片放入蚊香器内不锈钢垫片后再接通电源。使用电蚊香液时,需保证瓶身垂直于电源插座,严禁侧放或倒放。电蚊香片加热后温度可达700-800摄氏度,极易烤燃周围易燃物。使用完毕后,务必拔掉电源,待冷却后再清理,切勿用湿布擦拭或向电蚊香泼水,以防短路。

此外,使用花露水驱蚊也需谨慎。由于花露水酒精含量较高,使用时要远离火源和厨房,涂抹后切勿靠近明火。驱虫喷雾多为易燃易爆物品,使用时应远离火源与电源,更禁止对着火源直接喷洒。

安全无小事,防患于未然。希望大家在驱蚊的同时,同样重视消防安全,规范使用各类驱蚊用品,确保生命财产安全。

记者 申波



查找身边安全隐患



7月14日,山西省中西医结合医院开展“冬病夏治”健康义诊活动,为市民提供健康咨询和三伏贴诊疗服务。

邓寅明 摄

## 居民生活用气价格7月25日起调整

第一档用气量销售价格调整为2.94元/立方米

本报讯(记者 何宝国)市发展改革委发布的《关于调整太原市城六区居民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》7月25日起执行。居民管道天然气第一档用气量销售价格调整为2.94元/立方米。

居民管道天然气第一档用气量(每户每月26立方米及以下)销售价格调整为2.94元/立方米;第二档用气量(每户每

月26立方米以上至38立方米及以下)销售价格调整为3.39元/立方米;第三档用气量(每户每月38立方米以上)销售价格调整为4.07元/立方米。

居民独立采暖用气第一档用气量(每户每月390立方米及以下)销售价格调整为2.94元/立方米;第二档用气量(每户每月390立方米以上)

销售价格调整为3.39元/立方米。

对使用管道天然气低保家庭用户,按每户每月用气量在第一档内免费使用5立方米,超出部分按居民阶梯气价政策执行。

居民生活用气计价周期为半年,独立采暖用气计价周期为一个供热采暖期。用气量在周期之间不累计、不结转。

## 武宿收费站部分匝道临时管控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7月14日,山西高速交警一支队五大队通报,7月16日武宿收费站部分匝道将进行应急抢修,届时施工路段将实施临时交通管控。

此次临时管控的时间为7

月16日5时至20时。施工期间,对武宿A收费站太原去往阳泉、大同方向和武宿A收费站机场去往阳泉、大同方向两条匝道进行封闭。途经上述匝道车辆可经太榆路蓝海汽

配城调头,驶入武宿A收费站榆次去往阳泉、大同方向匝道,恢复原线路通行。

高速交警提醒大家,提前规划出行路线,合理安排出行时间,错峰出行。